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
承辦人：技士 陳佩儀
電話：04-22220655分機3307
電子信箱：rj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0919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廢止「"海沃" 丁腈檢診手套
（無粉）（未滅菌）」（衛部醫器輸壹字第023753號）醫
療器材許可證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115年7月28日桃衛藥字第
11500677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5年7月21日以
衛授食字第1151608033號公告廢止。
- 三、旨揭公告廢止醫療器材許可證之資訊已登載於衛生福利部
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(該部食品藥物管理
署網站首頁 > 業務專區 > 醫療器材>資訊查詢>醫療器材
許可證資料庫)供下載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相關公會

副本：

